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天恒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2150万元。
近三年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1）中天恒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监督管理措
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2）220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赵志新先生，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
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3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审计报告2家，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武战伟先生，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2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
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天恒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
负责人为于维严女士，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0年开始在中天恒执业，近三年签署过0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复
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赵志新、签字注册会计师武战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于维严最
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
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
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天恒及项目合伙人赵志新、签字注册会计师武战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于维严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年报审计费用126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

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
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经过审核相关材料，认为中天恒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
经验和能力，能够遵循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真实公
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天恒为公司2025年度
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